

琼海市妇女联合会

关爱农村贫困妇女“两癌”救助资金项目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支付概况。

积极贯彻落实《2025 年海南省关爱困难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救助计划实施方案》要求，争取海南省关爱困难妇女“两癌”患病妇女救助项目资金 120 万元，提前超额完成 2025 年海南省关爱困难妇女“两癌”救助计划任务。资金主要用于乳腺癌、宫颈癌患者的医疗费用补助，覆盖全市 13 个镇（区）。项目实施周期为 2025 年 1 月至 12 月，重点保障低收入家庭、边缘户及脱贫不稳定群体。全年共救助符合条件的患病妇女 60 人，救助资金全额发放到位，提前超额完成省级下达的救助任务。

（二）绩效目标情况。

1. 总体目标：贯彻落实《2025 年海南省关爱困难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救助计划实施方案》要求，完成 120 万元救助资金发放，为患病困难群体缓解生活压力。

2.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救助 4 批次，不少于 60 人；

时效指标：每批次救助完成时间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

社会效益指标：解决实际困难情况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被救助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严格依据关于困难妇女“两癌”救助工作的统一部署与实施方案决策实施，坚持精准识别、精准救助、专款专用、公开透明原则，聚焦低收入家庭、边缘户、脱贫不稳定户等重点群体，规范履行申报、审核、公示、拨付等决策流程，确保救助对象精准、资金使用合规、救助成效显著。

（二）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情况

上级财政专项救助资金 120 万元全额拨付到位，项目资金落实到位率 100%，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坚实资金保障。

（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 120 万元已全部用于农村贫困“两癌”患病妇女医疗费用补助，资金支出率 100%，无资金截留、挤占、挪用情况，资金使用精准对应救助对象与救助标准，切实发挥救助实效。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严格执行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实行专账核算、专项

管理、专款专用，建立健全“个人申请—基层初审—市级审核—社会公示—资金发放”全流程管理机制，全程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监督，审计未发现违规使用资金问题，资金管理规范有序。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

市妇联牵头统筹项目实施，联合各镇（区）妇联，明确职责分工、规范审核标准，严格按照救助方案开展对象摸排、资格审核、名单公示、资金发放等工作，计划全年分4批次完成救助，无项目调整、延误等情况，项目任务全面完成并通过内部核查验收。

（二）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资金120万，救助分4批，救助人数60人，每人2万元，每批次救助完成时间不超过15个工作日。

四、项目绩效情况

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完成率
救助人数	≥60	60	100%
资金拨付及时率	≤15 个工作日	≤10 个工作日	100%
解决实际困难情况	好	好	100%

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完 成 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0%

项目提前完成年度救助任务，救助批次达4批次，救助审核发放流程平均用时不超过10个工作日，快于15个工作日的时效要求，实施进度快、工作质量高。全年实际救助60人，完成数量指标，有效缓解“两癌”患病妇女就医经济压力，解决实际困难，成效良好，服务对象满意度达100%，高于90%的预期目标，社会效益显著。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一是资金使用规范性待加强。存在资金挤占挪用风险，部分财政部门未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制度容易导致资金结余或超支风险；二是任务完成依赖基层执行能力，部分镇因宣传不足导致患者群众参与度低。

改进措施：一是建立资金动态监控体系，定期核查拨付进度，确保专款专用；二是多渠道宣传动员，联合卫健、民政、农业农村等部门开展“两癌”防治知识普及。

